

附件 1: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新余美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现就提名郭治强为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被提名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三、被提名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三、被提名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
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六、被提名人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形。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

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

说明：本人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未在任何单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也未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特此声明。

本人承诺：本人

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

本人承诺：本人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不存在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本人承诺：本人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不存在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本人承诺：本人

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

本人承诺：本人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不存在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本人承诺：本人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不存在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特此声明。

本人承诺：本人

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

本人承诺：本人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不存在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本人承诺：本人

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

本人承诺：本人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不存在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本人承诺：本人

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

本人承诺：本人

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不存在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特此声明。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监高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期间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的情况。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况。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 站址名称及所在县(市、区)名称及所属公司名称

二、

站址名称

站址所在县(市、区)名称

站址所在公司名称

站址所在县(市、区)名称

站址所在公司名称

站址所在县(市、区)名称

站址所在公司名称

站址所在县(市、区)名称

站址所在公司名称

站址所在县(市、区)名称

站址所在公司名称

站址所在县(市、区)名称